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rim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5)

公告
須予披露的交易

須予披露的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有關以不超過人民幣1.66億元為代價擬收購船研環保合計65%的股權的決議案，並授權管理層在前述交易價格上限範圍內與船研環保及其現有股東進行收購談判、確定正式收購方案和最終交易價格、簽署正式投資協議、並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安排對外信息披露。

上市規則之涵義由於股權收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股權收購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有關申報及公佈之適用規定。

由於收購不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權收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有關以不超過人民幣1.66億元為代價擬收購船研環保合計65%的股權的決議案，並授權管理層在前述交易價格上限範圍內與船研環保及其現有股東進行收購談判、確定正式收購方案和最終交易價格、簽署正式投資協議、並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安排對外信息披露。

(A) 股權收購詳情

本公司擬通過增資和股權收購的方式認購和購買船研環保合計65%的股權，代價為不超過人民幣1.66億元(「股權收購」)，前述代價包括增資款和股權收購款。本次投資的最終交易價格以本公司委托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進行評估所出具的資產評估結果為依據而由交易各方協商確定，該等資產評估的結果是以船研環保的折現現金流為基準。增資和股權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擬持有船研環保65%的股權，船研環保的現有股東計明先生以及曾曉燕女士(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擬合計持有船研環保35%的股權，船研環保的註冊資本擬增加至人民幣607.1萬元。

投資協議的主要建議條款概述如下：

- 訂約方：
- 船研環保，作為被投資方；
 - 船研環保現有股東，計明先生以及曾曉燕女士；及
 - 本公司，作為投資方。
- 協議主要事項：
- 本公司通過增資和股權收購的方式認購和購買船研環保合計65%的股本權益。
- 代價：
- 不超過人民幣1.66億元。其中，人民幣4,500萬元用於認購船研環保的增資，不超過人民幣1.21億元用於購買船研環保的股權。
- 代價基準：
- 本公司委托具有法定資質的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對船研環保進行資產評估所出具的、並且經有權國資監管部門或其授權單位備案的資產評估結果為依據協商確定，該等資產評估的結果是以船研環保的折現現金流為基準。

付款條款： 首期股權投資價款共計人民幣4,500萬元(用於認購船研環保的增資)，應於本公司確認全部先決條件已滿足或本公司書面豁免之日起20日內支付；剩餘股權投資價款共計不超過人民幣1.21億元(用於收購現有股東持有的船研環保股權)，應於船研環保就本次投資辦理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之日起3至10日內支付。

先決條件：

- (i)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章程和其他內部組織文件就股權收購履行了相應的內部決策程序，並取得股權收購所需的全部政府批准、登記及備案，包括但不限於已取得有權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或出資監管單位就股權收購出具的所有批准及備案(包括對船研環保的資產評估結果備案)；
- (ii) 本公司根據同類交易慣例和對船研環保的盡職調查情況確定的其他先決條件；及
- (iii) 倘由於船研環保及其現有股東的原因導致先決條件未能在2014年3月31日之前達成，則視為船研環保及其現有股東違約，本公司有權單方面解除投資協議。

(B) 有關船研環保的資料

船研環保目前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主營業務為環保工程及船舶防腐蝕、防污染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電解防海生物裝置、船體外加電流陰極保護裝置和壓載水處理裝置的設計和研究，船舶設備、船舶配件、船用儀器儀錶、水性塗料的銷售及船舶、機電、化工、環保設備及工程的安裝、維修和服務。計明先生和曾曉燕女士為船研環保的現有股東，分別持有船研環保51%和49%的股權，合計持有船研環保100%的股權。

根據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準備的評估報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船研環保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1億元。根據《小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船研環保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七月 三十一日
收入	359.63萬元	750.55萬元	736.00萬元
除稅前純利潤／虧損	12.55萬元	281.45萬元	211.82萬元
除稅後純利潤／虧損	8.95萬元	274.18萬元	203.71萬元

(C) 股權收購的原因及利益

一、壓載水管理公約強制實施後，引發的巨大壓載水系統市場

為防止船舶壓載水排放引起的外來物種入侵和病原體傳播導致的環境污染，國際海事組織於二零零四年在國際船舶壓載水管理大會通過了《國際船舶壓載水及其沉積物控制和管理公約》(以下簡稱「《壓載水管理公約》」)。據《壓載水管理公約》規定，該《公約》在滿足1)至少30個船籍國加入2)佔世界商船噸位35%以上兩個條件後的12個月之後生效。《壓載水管理公約》生效後的五年內所有存量船均要安裝壓載水處理系統，且滿足一定標準的要求，否則就不能駛入IMO成員國港口，違反《壓載水管理公約》將面臨制裁和處罰。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有37個國家加入滿足了第一要求，2)佔商船總噸位的30.38%。準備加入的國家正在談判中，預估將很快達到生效條件。預計至二零一三年底全球有58,000多艘船需要強制實施該公約，且每年新增近2,500艘船。我國造船業約佔全球40%，修船業約佔全球25%，一旦IMO公約生效在中國實施市場前景十分可期。

二、船研公司是行業內領先的製造企業，具備先發優勢

目前國內有7家公司獲得了中國船級社CCS壓載水處理型式認可證書，船研環保是上海首家、國內第五家獲得CCS及國際海事組織(IMO)認可的壓載水處理系統的公司。作為專業的製造船舶相關部件公司，船研環保具有較強的自主技術開發能力，技術和產品具有明顯的比較優勢，並具備在行業內優質客戶資源，具備先發優勢。

三、符合上海集優零部件配套產業發展方向

收購船研環保將使上海集優迅速在進入海洋高端水處理裝備領域。借助船研環保的技術和產品優勢，並依托上海集優的製造資源和優勢，上海集優可將船研環保的產品迅速向上海以外的亞洲、中東等新興市場輻射，並進而向全球市場輻射，從而使船舶壓載水的市場規模和盈利水平大幅提升，不僅符合上海集優的國際化發展，也符合集團發展的長遠戰略需求。

四、協同效應

上海集優依托品牌優勢、國資背景、強大的裝備製造能力以及國際化運作能力可為船研環保的發展壯大提供更廣闊的平台。上海集優在培育新產業方面的能力，豐富的生產管理經驗可以幫助船研環保快速成長為國際化一流企業。此外，公司在船舶行業的渠道和客戶資源也可助力於船研環保的市場拓展。發展以壓載水處理為核心業務的船舶／海洋工程水處理業務，既可作為上海集優水處理業務的一大板塊，也可作為公司發展海洋工程業務的補充，有較強的協同效應。

公司計劃在船舶壓載水處理市場進入井噴發展前進入該行業，同時藉此拓展環保領域業務。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收購的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就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D) 上市規則的含義

上市規則之涵義由於股權收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股權收購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有關申報及公佈之適用規定。

(E)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葉片、軸承、緊固件及刀具的設計、生產及銷售業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就股權收購事項與船研環保及其現有股東確定最終交易價格和訂立正式投資協議，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適用規定就股權收購事項作進一步公告。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船研環保」	指	上海船研環保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02345；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登記持有人；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強

中國上海，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強先生、周志炎先生、張建平先生、朱茜女士、孫偉先生、陳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振康先生、凌鴻先生及李銀先生。